**承诺书**

**1、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再次承诺：

1、在参与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取采购订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盖章）

日期：

**2、承诺书**

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 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盖章）

日期：

**3、承诺书**

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 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磋商提交的所有资格证明文件等相关证明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盖章）

日期：

**4、承诺书**

1. 供应商股东及股权证明；
2. 供应商在本项目磋商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3、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 。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 。

4、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 。

我单位被 单位控股。

5、单位负责人：

6、我单位未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7、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8、我单位非联合体磋商。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盖章）

日期：

**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中小企业声明函（如适用，请提供，格式见附件一）；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适用，请提供，格式见附件二）；

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适用，请提供证明材料）；

4.其他资料。

**附件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西安市儿童医院 (单位名称)的**2025年医疗设备采购项目五**(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 产品名称 )，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 ) ，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 ) ，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提供此声明函的，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供应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附件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提供此声明函

2、提供此声明函的，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供应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三**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和戒毒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非监狱企业不用提供此证明文件。**